**招 标 公 告**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机构”）受东莞深燃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委托，就“东莞深燃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高埗电厂燃气热电联产改扩建再生水综合利用项目工程”进行公开招标，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资金，现已满足招标条件，邀请潜在投标人参与。

**1.项目名称：东莞深燃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高埗电厂燃气热电联产改扩建再生水综合利用项目工程**

**2.项目编号：0724-2520N1372362**

**3.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本项目为东莞深燃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高埗电厂燃气热电联产改扩建再生水综合利用项目工程，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项目实施地点为东莞市高埗镇。

**3.1招标范围：**

东莞深燃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高埗电厂燃气热电联产改扩建再生水综合利用项目工程，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

**注：本项目施工图中JS30-JS31间的管段（114米）招标人已完成敷设施工（不在本项目招标范围内），除此之外，本项目其他管段的敷设施工，及与JS30-JS31间管段的连接工作等全部包含在投标范围内。**

**4.最高投标限价：人民币5854234.02元，其中包括：暂列金440000.00元。**

**5.合格投标人资格要求：**

5.1投标人应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5.2投标人应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级别资质（有效期内）**。

注：（如投标人的企业资质是根据2020年11月30日发布的《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建市〔2020〕94号）办理的，则施工资质相应要求如下：要求投标人具有承接本工程所需的市政公用工程乙级或以上级别施工总承包资质。

5.3投标人应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内）。

注：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等申报材料的真实性（或有效期）有所怀疑时，可通过各级行政建管部门政务信息平台进行查询并以其为准。若投标人所提供信息与政务信息平台上的相关内容不符，经核实存在虚假、夸大的内容，不予通过评审。

5.4投标人拟担任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应为投标人的正式员工，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级别的注册建造师资格，且持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或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提供本人近3个月社保证明文件及相关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或打印件，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如上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相关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的，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新成立不足3个月的按照成立时间提供。）

注：（1）根据广东省住建厅《关于明确二级建造师注册执业有关问题的通知》（粤建市函〔2023〕469号），二级注册建造师应在考试取得执业资格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申请注册，二级注册建造师可随注册企业在全国范围内执业。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全面实行一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的通知》（建办市〔2021〕40号），自2022年1月1日起，一级建造师统一使用电子证书，纸质证书作废。广东、北京、福建、四川等地二级建造师已实行电子证书，电子证书下载、签字等具体操作流程可查阅相关文件。根据规定二级注册建造师纸质证书未作废的，资格审查时不得以投标人未提供电子证书为由，认定投标人资格审查不通过。

若投标人提供的注册建造师电子证书超过使用有效期、未在个人签名处手写签名或手写签名与签名图像笔迹存在差异的，资格审查时应通过“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或各省规定的查询渠道查询持证人注册建造师注册信息，注册信息与投标文件所附电子证书一致的，上述情形不影响投标人通过资格审查。评标结束后，若该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人应在招标人规定的时限内提交符合要求的电子证书打印件和持证人出具的知情承诺。投标人未按时提交或提交资料不符合上述要求的，视为放弃中标资格。

5.5投标人应设有专职安全人员，专职安全员应为投标人的正式员工，具备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或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3类），项目负责人和专职安全员不为同一人。（提供本人近3个月社保证明文件及相关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或打印件，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如上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相关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的，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新成立不足3个月的按照成立时间提供。）

5.6提交社保证明文件的要求：投标申请人须保证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及项目部主要组成人员（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员）均为本单位的正式员工，提供本人近3个月社保证明文件及相关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或打印件，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如上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相关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的，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新成立不足3个月的按照成立时间提供。

5.7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人申请人声明》（格式见本公告附件1）内容及签署盖章与招标文件要求一致，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均必须签字，没有签字不予通过资格审查。

5.8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网址：www.creditchina.gov.cn）中的“严重失信”（具体以招标代理在开标当日的网站系统查询结果为准）。

5.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10招标人拒绝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企业或者从业人员参与投标：

1）近3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供应商或者其法定代表人有行贿犯罪记录的。

2）近2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供应商有无正当理由放弃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交项目、不接受招标文件中合同主要条款、不履行合同义务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的。

3）近1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

4）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等原因被建设部门给予红色警示且在警示期内的。

5）拖欠工人工资被有关部门责令改正而未改正的。

6）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7）被列入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黑名单的或暂停承揽资格的。

8）依法应当拒绝投标的其他情形。

**5.11.投标人关联关系要求**

1）不同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负责人（董事长和总经理）、委托代理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不同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如发现存在上述情形，投标人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本次投标活动。

2）存在关联关系的投标人谨慎同时参与本项目。经评审判定与其他投标人存在关联关系且可能影响公正性的，评标委员会可以组织澄清，当部分相关单位自愿退出后其中只剩1家单位时,评标委员会可接受该单位；或评标委员会可以拒绝所有相关单位。

证明材料：按第四章格式2.4填写《投标人基本情况表》，且提供《投标人基本情况表》涉及人员近三个月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社保从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如上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新成立不足三个月的公司按照成立时间提供）。如发现与投标人递交信息不一致或存在可能影响公正性的关联关系，以评标委员会最后评审结果为准。

6.**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的方式。**符合本公告第5条资格要求的投标申请人，按本招标公告要求办理投标登记等相关手续。

**7.公告发布时间、投标登记及递交投标文件时间：**

1）招标公告日期：从2025年04月23日至2025年04月29日。

2）投标登记时间：2025年04月23日 – 2025年04月29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6:00（北京时间）。

3）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同开标时间）： **2025年05月15日10时30分。**

4）**投标文件递交/开标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2楼6开标室。**

**8.投标登记申请及招标文件获取手续：**

**招标文件的获取采用先递交投标登记申请再获取的方式。**

投标人的授权代表或联系人应经常留意并检查投标申请登记表中所登记的电子邮箱及手机联系电话，以便及时获取招标代理机构发出的项目相关通知。**请前往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www.gzggzy.cn下载投标登记申请表。**

**\*\*重要提示：**无论采取以下哪种投标登记方式，投标申请人（含联合体成员）在登记前应完成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企业信息登记手续（参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的服务指引），否则将由投标申请人自行负责投标登记不成功的后果。

8.1投标登记方式1：

派员到以下地点现场递交。现场提交登记签章完整的《投标登记申请表》后方可登记。地点：广州市天润路333号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具体接受登记的窗口见交易中心电子信息屏幕或网站上的安排。

**8.2投标登记方式2（推荐）：**

本项目可以采用电子文件的形式递交投标登记资料（请于在本公告所示递交投标登记资料截止时间之前，将签章完整的《投标登记申请表》扫描件发送至邮箱liuhuan@ebidding.com（邮件中须注明单位名称以及项目名称）**或上传**至新国e平台（new.ebidding.com）本项目的“申请材料递交”。

**在国e平台（new.ebidding.com） 递交投标登记表资料步骤：**“项目管理”-“我要参与”，“搜索框”处输入项目名称进行查找，在列表中选择需要参与的项目，点击“立即参与”，点击“我的项目”，在列表中选择相应的项目，点击“申请材料递交”。递交后请联系招标代理。

**8.3招标文件的获取：**

接招标代理通知或待国e平台的递交申请材料的状态更新为“通过”后，登录国e平台完成电子招标文件的获取及付款程序（注意：本次招标仅提供电子招标文件且售后不退）。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5年04月23日 –2025年04月29日23时59分（北京时间），电子招标文件每套售价详见国e平台，售后不退。**

招标文件购买获取具体步骤：完成投标登记后登录“国e平台”,完成电子招标文件的获取及付款程序，“项目管理”-“我要参与 ”点击“我的项目”，在列表中选择已登记的项目，点击“购买文件”。或详见官网的操作手册。

注：有关国e平台操作疑问咨询请联系国e平台客服/国义招标电子商务推广部（有关国e平台操作疑问可咨询：叶韵诗：yeyunshi@ebidding.com（电话：020-37860669）、叶海恋：yehailian@ebidding.com（电话：020-37860671）、李冰：lb@ebidding.com（电话：020-37860665、37861083））。

**9.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的相关事宜及信息的发布：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平台www.gzggzy.cn、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国e招标采购平台）new.ebidding.com、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zbtb.gd.gov.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深圳阳光采购平台https://www.szygcgpt.com/等法定平台上发布。法定平台之间按《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发布管理办法》（简称10号令）和《招标公告和公示数据接口规范》等相关规定对接交互本招标公告内容。如有不一致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平台为准。

**10.联系方式**

（1）招标人联系方式

名称：东莞深燃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联系人：夏工

电话：0769-88461135

地址：广东省东莞市高埗镇高埗塘厦创富街13号（邮编：523281）

（2）招标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名称：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欢、吴越、王琳

联系电话：020-37861101、020-37860627、020-37860645

电子邮箱：liuhuan@ebidding.com

传真：020-87673286

地址：广州市东风东路726号-16楼（邮编：510080）

招标人：东莞深燃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4月23日

招标公告附件：投标申请人声明**附件1：**

**投标申请人声明**

**致东莞深燃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本公司就参加 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一、本公司保证投标文件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

二、本公司保证在本项目投标中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三、本公司不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或者与本项目设计人或提供咨询服务的机构存在附属关系的；

（3）为本项目监理人或者与本项目监理人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4）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5）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6）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7）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互相控股或参股的；

（8）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9）与本标段的检测机构、建设、监理单位以及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供应商有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有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10）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11）不存在以下情形：

1）近3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供应商或者其法定代表人有行贿犯罪记录的。

2）近2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供应商有无正当理由放弃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交项目、不接受招标文件中合同主要条款、不履行合同义务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的。

3）近1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

4）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等原因被建设部门给予红色警示且在警示期内的。

5）拖欠工人工资被有关部门责令改正而未改正的。

6）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7）被列入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黑名单的或暂停承揽资格的。

8）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四、本公司保证未存在下列任何一种情形：

（1）不同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负责人（董事长和总经理）、委托代理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的；不同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

（2）存在关联关系且影响公正性的投标人同时参与。

（3）本项目拟派的项目负责人在其他在建项目中任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本项目拟派的专职安全员在其他在建项目中任职专职安全员。

五、本公司承诺，中标后不转包或违法分包，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安全生产相关管理规定；依法按照国家、省、市的有关规定发包劳务或使用自有劳务队伍，依法按时足额支付工程款给分包单位（如有）和支付工资给劳务工人，不以工程款未到位为由克扣或拖欠工人工资。

六、我方郑重承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遵守反商业贿赂，不给予招标人及中介机构工作人员及其亲属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包括并不限于礼金礼品、有价证券、购物劵、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支付旅游费用、报销各种消费凭证、宣请、娱乐等）。若有幸成为中标人，为保证项目顺利实施，我司承诺严格履行合同廉洁从业相关条款，承诺严格执行廉政建设和反腐败的法律和法规，不发生违法乱纪行为。

七、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中标通知书和投标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八、如果我方的投标出现违法违规，或弄虚作假，或发现上述情形而被评标委员会判定投标无效的，或者在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资格或中标后不按时与贵方签订合同的，则贵方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因我司原因造成的，我方承担：

（1）若我方提交了投标保证金，此投标保证金将全部被没收。

（2）自觉接受贵方暂停或者拒绝我司参加贵方其他任何项目资格的处理。

另外，给贵方造成的损失超过上述投标保证金的，贵方还有权要求我方对超过部分进行赔偿。

特此声明。

声明企业：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技术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企业公章）